

关于长宁区文化旅游局旅游质量监测项目的询价公告

长宁区文化旅游局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协助进行旅游质量监测的项目需求公告如下：

一、采购人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二、项目目的

对长宁区旅游经营企业进行服务质量监测，提升长宁区旅游行业服务质量水平，维护游客合法权益。

三、项目内容

接受长宁区文化旅游局的业务指导和监督，协助监测来自各个渠道反映长宁区旅游服务质量的信息及线索，做好信息及线索的整理分析，并按照规范要求协助处理相关事务。服务期限一年。

四、申报条件

1、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社会组织、非一类事业单位、非旅游经营企业。

2、项目团队人员稳定，拥有相关行业工作经历，且有较强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能熟练使用电脑办公软件。

五、申报材料

1、申报方案

应包括项目报价及明细清单、符合项目内容要求的服务履行方案、项目团队情况和相关经验简介、联系人、联系方

式等。

2、其他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六、申报要求

有意者请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 17:00 前将纸质材料邮寄至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 599 号 1222 室,联系人:魏顺俊 联系电话:22051266。

注:申报人将相关资料密封报价,在密封口加盖单位公章。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 年 3 月 19 日